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文件

(2018)中港集发字第015号

关于召开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

内贸箱发展工作组2018年工作会议的通知

**中港协集装箱分会各会员单位：**

近年来，我国港口大型化、专业化发展水平明显提速，港口提质增效升级加快，建设绿色智慧港口已经成为各港口企业重要的发展目标。为抓住现代智慧港口建设的历史性契机，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，加速推进物流大通道建设，助推国家“一带一路”互联互通顶层设计，加快打造港口、特别是内贸箱港口在集装箱多式联运中的地位和作用，同时，也为交流各会员单位间成熟的实践模式，分享宝贵的经验，凝聚行业的智慧，加强内贸箱码头之间的互动与合作，发挥中港协集装箱分会专业工作组平台的优势，促进内贸集装箱运输事业健康发展，经研究，定于9月19日至21日，在山东省烟台市召开中港协集装箱分会内贸箱发展工作组2018年工作会议。本次会议主题：“加快智慧港口建设 助推多式联运发展”。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会议时间及地点**

会议时间：2018年9月19日至21日，9月19日，与会代表报到。

会议地点：烟台金海湾酒店（酒店地址：烟台市芝罘区海岸路34号，电话：0535-6636999）

**二、会议安排**

9月20日上午，召开集装箱分会内贸箱发展工作组2018年工作会议。

9月20日下午，参观烟台国际集装箱码头。

9月21日，返程。

**三、会议内容及讨论议题**

1、内贸箱发展工作组主任单位汇报工作组一年来工作情况及下

一步工作计划。

2、全球自动化码头时代已经到来----展望集装箱码头自动化建设发

展中带来的挑战与机遇，共谋我国自动化、智能化集装箱码头发展大业。

3、内贸集装箱市场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。

4、助推智慧港口建设，打造港口多式联运平台。

5、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关于交通信息化发展规划，加快智慧港口、

绿色港口建设，不断推进集装箱港口强国的发展步伐。

6、个别内贸班轮公司停业，警醒各利益相关企业做好风险管控。

7、讨论内贸箱发展工作组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8、参会代表交流和分享内贸箱工作经验。

**四、出席对象**

中港协集装箱分会内贸箱发展工作组全体会员单位领导、市场（商务、营销）经理、操作及货运场站经理，以及特邀来宾。

**五、会议费用**

1、会议收取会务费每人1200元，会议交通、住宿费请各单位自

理。住宿费用：协议价460元/间天(双标、大床房同价)。

2、会议由中国港口协会负责收取会务费，并由其开具会务费发票。

3、会务费缴纳形式:1)会议之前，可将会务费通过银行转账到中国港口协会开户银行账号；2)会议报到时，可通过现金或支付宝中国港口协会二维码扫一扫支付。(中国港口协会开户行：民生银行上海虹口支行，账号：02180 14210 004333，中国港口协会财务部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黄浦路110号521A，电话：021-63243812)。通过银行转账缴纳会务费时，需注明会议简称（烟台内贸箱会议），便于财务在会前及时开具会务费发票。

我们挚诚邀请各会员单位领导，特别是分管市场开发与营销的领导出席会议，共议发展良策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、与会回执

 2、增值税专用发票填写项目表

中国港口协会集装箱分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

附件一：  **与 会 回 执**

致中港协集装箱分会内贸箱发展工作组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| 单位名称（全称） |  | 姓名 | 性别 | 部门 | 职务 | 手机号码 | 电子邮箱地址 | 房间预订 | 入住日期  住宿几晚 | 是否参观集装箱码头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意事项：

1、会议不安排接送，请各位参会代表自行安排交通工具。

2、请将入住时间和住宿天数标注清楚，方便宾馆安排房间。

3、回执请反馈：

1）内贸箱发展工作组秘书处：孙 宇 电子邮件地址：[jnct\_sunyu@126.com](mailto:jnct_sunyu@126.com), 办公室电话：0416-3587033，手机：18940660123；

2）中港协集装箱分会秘书处：张如星 电子邮件地址：[13601875326@163.com](mailto:13601875326@163.com)，办公室电话：021-50412198，手机：13601875326。

4、为使会议顺利召开，请各单位在2018年9月12日前反馈与会回执。

附件二： **增值税专用发票填写项目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  开票项目为（会务费） | 单位名称(发票抬头名称) |  | | |
| 纳税人识别号 |  | 开户行 |  |
| 快递地址 |  | 账 号 |  |
|  | 收件人姓名 |  | 收件人电话 |  |